

<網址:<http://www.cepp.gov.tw>>

今日某媒體報導本廠「PC 晶片卡及印製設備乙式」採購案（以下簡稱為「本採購案」）涉及 ISO 14298 安全規範乙節之說明

依本採購案採購條款第七點：「本案專案團隊成員於國內外生產 PC 晶片卡卡體之場地，至少應具備 EMV、ISO 14298（Governmental Level）或 PCI-DSS 其中一項，以及 ISO 27001 安全規範，並須於生產前提供相關資料供本廠查驗。」

上開規定要求生產 PC 晶片卡卡體之場地「至少應具備 EMV、ISO 14298（Governmental Level）或 PCI-DSS 其中一項」，亦即 ISO 14298 並非卡體生產場地絕對應符合之安全規範，該場地得另以具備「EMV」或「PCI-DSS」其中一項安全規範代之。

此外，上述各項安全規範，僅須於「生產前」提供相關資料供本廠查驗即可，並非投標階段必備之資格條件，得標廠商於履約階段，晶片卡卡體「生產前」提供相關資料以供查驗，即符合採購條款之要求。

本廠於辦理採購期間，曾踐行公開徵求程序並召開三次公開說明會，過程公開透明，採購流程亦悉依政府相關法規辦理，程序嚴謹公正，本廠定當督促得標廠商確實履行採購合約。

業務聯繫單位：印製廠業企中心 電話：22171221 分機 601
新聞聯繫單位：印製廠秘書室 電話：22156789 分機 129